创金合信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创金合信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1年4月22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1年6月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68-0666咨询。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置换产能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柳钢集团”）通知，拟在公司2017年12月8日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简称“广西工信厅”）门户网站公告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能置换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7-039号公告）的基础上，分阶段将公司的部分炉龄老化、需要大修的高炉，转炉对应的炼铁、炼钢产能用于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城越钢铁基地项目，并按照钢铁行业产能置换相关要求，在广西工信厅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产能置换方案（具体方案以广西工信厅门户网站公示为准）。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决策，聘请评估机构开展工作等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产能置换方案尚处于公示期，需在不少于20个工作日的公示期满，无异议方予以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ST北文　公告编号:2021-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20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与回复。由于本次《问询函》涉及事项较多，工作量较大，且部分事项需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等发表相关意见，公司无法在2021年6月3日前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加快核查，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6月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t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4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6月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t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4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取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2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63822　债券简称:20豫园S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苏州复地豫涵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参加了苏州市土地交易市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以人民币37.29亿元竞得吴中区太湖新城东太湖路南侧、龙翔路西侧地块（编号：苏地2021-WG-2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拥有项目100%权益。公司不排除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战略优势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开发项目。公司收到成交确认书，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吴中区太湖新城东太湖路南侧、龙翔路西侧地块（编号：苏地2021-WG-22号）出让面积：138,650平方米（208亩）；计容面积：282,383平方米。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医疗卫生用地、旅馆用地（康养公寓）、零售用地。出让年限：居住用地70年、医疗用地50年、旅馆用地40年、零售用地40年。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1-07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15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并在2021年5月2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协调各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说明，公司已向深交所申请延期至2021年6月3日前回复并对外披露；由于《问询函》涉及回复内容工作量较大，公司仍然无法在2021年6月3日前完成回复工作。经再次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于2021年6月10日前回复并对外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申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5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请做好申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逐项落实，并按照《告知函》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申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司及保荐机构将按照要求及时将上述告知函的回复及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50　证券简称:奥美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崔金海先生作为主要完成单位与主要完成人参与的“静电气喷纺驻极超细纤维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获2020年度上海市科学技术奖“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以奖励在本市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做出贡献的个人、组织，调动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本市科学技术事业的发展，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本次获奖项目为“静电气喷纺驻极超细纤维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紧密围绕我国高性能空气过滤材料的发展需求，以开发高效低阻、长效稳定的驻极超细纤维材料为目标，开展了高固含量高稳态的纺丝液配方设计、双场耦合型纺丝技术研发、低干扰型高密射流纺丝喷头开发、长效静电驻极技术研发等方面的研究工作，进而集成开发出静电气喷纺驻极超细纤维材料的连续化宏量生产装备，所得高效低阻滤纸、口罩等产品应用于工业过滤、化妆品与感染防护等领域。

本次获奖事项对公司近期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前海开源基金关于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代销机构协商，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1287）决定参与部分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和具体业务办理时间

自2021年6月7日起，客户可以通过下述代销机构开展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并参与申购、定投的费率优惠活动，优惠活动结束时间以各代销机构为准。

二、具体优惠

代销机构	定投最低金额（元）	费率优惠		是否开通转换
		定投折扣	申购折扣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无	无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是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10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是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1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是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否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00	无	无	是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否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佳泓(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无	无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100	无	无	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无	无	是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无	否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不设折扣限制（包含固定费用）	是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开通	无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不设折扣限制	不设折扣限制	是

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或定投业务（仅限前端模式），原申购、定投费率高于0.6%的，享有上述折扣优惠，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定投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备注为不设折扣限制的除外）；原申购、定投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备注为固定金额可按费率优惠折扣执行的除外)。本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相关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代销机构的页面公示或有关公告。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

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

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2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年的最短持有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聚慧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6月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6月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6月7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对投资者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三年的最短持有期。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含该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该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最短持有期起始日三年后的年度对应日的前一日。年度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1年3月9日起生效，本基金首个赎回起始日为2024年3月11日（即认购份额的三年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后，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为三年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三年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该日）起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将自2021年6月7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或赎回，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开放赎回的时间可能不同。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个投资人不设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但如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受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单一投资者的全部或部分申请确认失败。

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含申购费）；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和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100万	1.50%
100万≤ M ＜300万	1.00%
300万≤ M ＜500万	0.60%
M ≥500万	每笔1,000元

注:销售机构可参考上述标准对申购费用实施优惠。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1）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申购费率适用固定金额时：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金额

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申购的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该申购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

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但每笔最低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的账户最低余额为10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强制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对投资者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三年的最短持有期，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三年最短持有期内不得赎回，持有期满三年后赎回不收取赎回费。

注: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赎回总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投资人最短持有期限不短于三年。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在三年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含该日）前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开放赎回的时间可能不同。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该赎回申请。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投资人T日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者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 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补差费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投资人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3）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4）投资人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规则以本公告为准，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和互之间的转换规则以其相关公告为准。

（6）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佳泓(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销售机构以后如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7）自公告开放日起，本公司直销机构和上述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开通的基金范围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

（8）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或电子直销交易系统（以开通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兴业银行、通联支付）办理基金转换业务，享受零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只收取赎回费。如遇业务调整或网上交易支付渠道规则变动，将另行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